

中华环保联合会文件

中环联字〔2026〕295号

关于征集 2026 年度人工智能赋能大气污染防治 实践应用案例的通知

各有关单位：

为深入学习贯彻习近平生态文明思想，全面落实“十五五”规划纲要、《中华人民共和国生态环境法典》和《国务院关于深入实施“人工智能+”行动的意见》，认真落实生态环境部关于“人工智能+生态环境”的工作部署，推动人工智能与大气污染防治深度融合，助力减污降碳协同增效，系统总结推广实践经验和做法，加快智慧环保技术成果转化应用。经研究决定，中华环保联合会拟开展“2026 年度人工智能赋能大气污染防治实践应用案例”征集工作。入选案例将于 2026 年 10 月在北京召开的“2026 大气污染防治与温室气体控制技术大会暨第四届挥发性有机物（VOCs）污染防治科技大会”（统称 2026 气环会）期间公开发布。现将有关事项

通知如下：

一、征集目的

当前，人工智能等数字技术正加速向生态环境领域渗透，为大气污染精准治理与温室气体协同管控提供了全新技术路径，展现出广阔应用前景。通过本次征集，遴选一批已落地见效、可复制可推广的实践案例，汇编推介智慧环保技术成果，以实践案例引领行业数字化转型，服务国家生态环境治理，服务行业技术进步，服务企业绿色发展，为深入打好蓝天保卫战、以科技创新助力美丽中国建设提供实践参考。

二、征集对象

面向全社会公开征集，包括但不限于：生态环境管理部门及直属单位，大气环境监测、科研及技术服务机构，从事大气污染防治技术研发、装备制造、工程建设、运维服务的企事业单位，从事人工智能、大数据、物联网等数字技术研发与应用的高新技术企业，以及高等院校、科研院所和相关社会组织。鼓励技术提供方与应用单位联合申报，鼓励跨区域、跨行业协同应用案例申报。

三、征集原则

遵循自愿、公平、公正和公益的原则，不收取任何费用。

四、主要征集方向

申报案例须已落地实施、取得实际成效，优先选取持续

运营 1 年以上的项目。征集方向包括以下典型应用场景：

（一）空气质量智能监测与预报预警：监测站点数智化改造与无人运维、监测数据智能质控、空气质量智能预报预警与模式订正、多源观测数据智能融合同化、污染过程智能研判等。

（二）污染源智能识别与精准溯源：卫星遥感 AI 解译、网格化监测热点智能识别、污染源排放智能反演、区域颗粒物与 VOCs 来源智能解析、VOCs 走航数据智能分析等。

（三）VOCs 与恶臭异味智能管控：化工园区及厂区 VOCs 智能监测与溯源、VOCs 泄漏管控智能化、臭氧及前体物智能监测分析、恶臭异味智能识别、VOCs 治理设施运行智能诊断等。

（四）重污染天气应对与绩效管控智能化：应急管控措施智能优化、减排效果智能评估、环保绩效智能评级、重大活动空气质量智能保障、区域联防联控智能调度等。

（五）移动源污染智能监管：机动车尾气遥感与 OBD 智能监控、排放检验数据智能审核、非道路移动机械智能监控、船舶尾气智能识别等。

（六）扬尘与面源污染智能管控：扬尘与裸土智能识别、道路积尘智能监测、秸秆焚烧智能预警、餐饮油烟智能监控等。

（七）减污降碳协同智能化管理：温室气体智能监测反

演、碳排放智能核算、碳污融合清单智能编制、协同效益智能评估等。

（八）其他实践应用：大气环保大模型与智能体应用、企业环保合规智能诊断、执法与非现场监管智能辅助、“一市一策”与环保管家智能服务、治理设施智能运维与节能降碳等。

申报案例采用的人工智能相关技术包括但不限于：机器学习与深度学习、大语言模型（LLM）、计算机视觉、知识图谱等；鼓励融合数字孪生、智能感知与物联网等新一代信息技术开展集成创新。

五、案例申报基本要求

（一）合规性：项目依法依规建设运营，符合大气污染防治相关法律法规及标准要求；近3年内无重大生态环境违法事故、无环保失信记录；

（二）实践性：案例有明确实施主体、实施区域和实施周期，已实际投入运行，实施过程详实、成效数据可量化，禁止纯方案、概念性设想；人工智能技术路线应有明确特色，模型算法、数据治理或应用模式在同类应用中具有参考价值；应用场景和治理痛点明确，兼顾环境、经济和社会效益，具有行业借鉴意义和推广应用价值。

（三）原创性：申报材料知识产权清晰、无权属纠纷，内容真实准确，严禁弄虚作假。

六、时间安排与成果发布

（一）案例征集阶段：自本通知发布之日起至 2026 年 9 月 22 日止（以邮件接收时间为准）；

（二）专家遴选阶段：2026 年 9 月底，组织大气环境、人工智能、信息化等领域专家开展遴选工作；

（三）公示与发布：2026 年 10 月上旬，公示入选名单并编印《案例目录》。

入选案例将在 2026 气环会期间（10 月 14 日开幕式）统一颁发“2026 年度人工智能赋能大气污染防治实践应用案例”证书，依托行业主流媒体及联合会官方平台进行持续宣传推广，将优先推荐申报国家生态环境科技成果转化综合服务平台“生态环境科技成果转化典型案例”及“中华环保联合会科学技术奖”，持续发挥引领和辐射带动效应。

七、报送方式和联系方式

（一）申报单位填写《2026 年度人工智能赋能大气污染防治实践应用案例申报表》（附件），申报表（Word 版）及盖章扫描件（PDF 版）、附件材料电子版发送至邮箱：acef-dqz1@foxmail.com，图片单独打包。邮件主题统一填写：“人工智能赋能大气污染防治实践+单位名称+项目名称”。同一单位可申报多个案例，须按案例分别填写申报表；纸质版资料的寄送安排另行通知。

（二）联系方式：中华环保联合会大气污染物与温室气体协同减排专业委员会，孙煦，19520019107

附件：案例申报表



中华环保联合会办公室

2026年8月6日印发
